

证券代码：835856

证券简称：明炬气体
券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

烟台明炬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德明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,399,6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0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于文祥因故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于文祥因故缺席（如适用）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399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399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8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、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2-002、2022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1,399,6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1,399,6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399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继续聘用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继续聘用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399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年度不分配利润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399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修订公司章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2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399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补充确认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2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徐德明、徐道林、于静波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同济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兴亮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烟台明炬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审议议案、表决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及其形成的相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烟台明炬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烟台明炬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7 日